

证券代码：688503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公告编号：2024-059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宏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审阅及充分了解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均具备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代表监事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宏伟、黄莉娜及戴烨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1.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李宏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黄莉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戴烨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支持了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被担保对象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白银期货、期权合约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

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 日